上海市闵行区教育局文件

闵教干〔2024〕138号

关于郁婵娴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经试用期考核合格，现研究决定：

郁婵娴同志任上海市闵行区教育局行政办公室主任（任职时间自2023年9月27日起算）；

陈妍同志任上海市闵行区教育局学前教育科科长（任职时间自2023年9月27日起算）；

张剑青同志任上海市闵行区教育局法制科副科长（主持工作）（任职时间自2023年9月27日起算）；

韩欢同志任上海市闵行区教育局普教一科副科长（任职时间自2023年9月27日起算）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闵行区教育局

2024年11月21日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|  |
| --- |
| 上海市闵行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4年11月21日印发 |